



我有个习惯,不论去哪个城市,都会去一两家书店走走看看。记得那年去广州讲课,我蹬着自行车去了一个商场,那里面有一家很大的书店,有两层,我就在那里看书,因为有十几册有关广东“非遗”的书籍,正是我所爱。中午在书店的咖啡店喝了一杯咖啡,吃了点儿点心,继续沉浸在书的世界里。走出书店时,突然有了一种创作冲动,回来以后写了一部小说《修旧如旧》,讲的是修复古籍书的“非遗”技艺的故事。书店是很容易出小说的地方,有人读书,就有了文学的气场。很多著名作家都是在书店写了长篇巨著,因而书店也跟着出了名。我到葡萄牙波尔图,迫不及待地到了百年老书店莱罗书店,据传那启发了《哈利·波特》的场景创作。很多做书店的人都是有着强烈的文学情结的,喜欢去书店的人也多是爱好文学的。我在天津水上公园附近的一家书店买过不少书,也有时是在那里静悄悄地阅读。我阅读小说的范围比较广泛,大量的阅读后有了一定的信息积累,对当前全国各类题材

小说创作漫谈

李治邦



小说创作的基本现状或者说大体走向略有了解,获

取到不少信息。

这十多年来,小说的创作多以故事为主,写实风格几乎成了一个主流。现在小说的创作范围好像有越来越窄的趋势,写着写着就跑到了一起,少了天南地北的差异,少了山山水水的区别。大家都在写故事,写得虽然好看了,但是差异却越变越小。其实社会的空间很大,很广泛,也很精彩。但是我们的小说创作似乎有点跟不上这个时代的发展,我听到不少作家凑在一起都在诉苦,说现在的小说怎么越来越不好写了呢?这个“不好写了”也反映出一个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小说创作如何能生动地反映现在日新月异的社会生活。我读了梁晓声的《人世间》以后,觉得有一种触动,就是小说的“笔触”应该在人的心灵里,让人物去跟着时代一起前行。现在的一些刊物也好,出的书也罢,衡量的标准都是小说是否好看。市场这一剪刀剪完之后,从

题材距离我们远了。都市题材小说似乎成为一个主体,全国这么多大大小小的城市,可很多都市小说写起来好像故事都发生在一个城市。没有南北,也没有区别,甚至连地方地域特色都被忽略了。很多外地的朋友都愿意来天津看看,说天津还保留着五大道和意式风情区,就显得跟别的城市不一样了。一首唱成都的歌曲让成都火了,刀郎唱新疆的歌曲就让到新疆旅游的人增多了,类似这样的情况很多。为什么我们的小说没有这样的带动性?在我看来,都市小说的发展或许可以成为引领现代文化的一个先头军,它可以成为产生精品的孵化器,应该成为多姿多彩的图画,应该成为思索社会的文化代言人,而不应该只在一条路上徘徊和聚集。

我的小说大都是写发生在我生于斯、长于斯的天津的故事。每座城市都有自己的性格和民风,比如成都人悠闲平和,上海人精明励志,北京人当然是大事小事匹夫有责。天津人性格的生成与海河码头文化的滋润有关,天津建卫六百余年,桅杆如织的海河码头,迎来送往的客人,铸就了天津容纳南北的人文胸怀。一个简单的问路指路,就能看出天津人的热情直爽。我的单位过去曾坐落在睦南道,“五大道”经常让外地人摸不着头脑。有一次有位广州的朋友到单位找我,一见面就激动地说,你们天津人太热情了,问了一次路,人家竟带着我走了半个小时一直到你们楼下。天津人常把帮助别人当成享受和快乐。天津作家蒋子龙写的改革小说《乔厂长上任记》、冯骥才写的《俗世奇人》、航鹰写的《明姑娘》,林希写的《蛐蛐四爷》等,都是不同时代天津人的写照,是天津人做出来的事和说出来的话。去年春节期间,我在马路上不小心摔倒了,几个过路人忙拽我起来。还没有容我说一声谢谢,过路人已经走了。这就是天津人的性格和情怀。其实,天津人或者哪儿的人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要把小说创作写出一个别样的味道和特色。

题图摄影:刘欣

《红楼梦》中很少描写人物的步态。第八回中,宝钗小恙,宝玉来访,“一语未了,忽听外面人说:‘林姑娘来了。’话犹未了,林黛玉已摇摇的走了进来”。这特殊的“摇摇”二字,引起很多学者的关注、争论。有趣的是这一修饰语有的版本又作“摇摇摆摆”,于是讨论的局面就更复杂起来。

整体上,更多学者支持“摇摇”,但理由不尽相同。胡适1928年就在《考证(红楼梦)的新材料》中说“摇摇”是“形容黛玉的瘦弱病态”。这符合很多人对黛玉病态美的印象,也代表了

类似的见解。九十年后,朱姗发表《论林黛玉的“摇摇摆摆”》,详论“摇摇”“摇摇摆摆”的用法,认为“应该将《红楼梦》放在其产生时代的语境中”,指出“作者是否有意以‘摇摇’暗合林黛玉的‘弱柳扶风’之态,是大可见仁见智”,而雪芹“无疑是将一个古雅的修辞习惯纳入《红楼梦》的文本之中……实质上是将文学史上既有的、水木光华的‘摇摇’风姿,与林黛玉的优雅步态构成互文关系,这是曹雪芹赋予林黛玉的独特气质”,则“摇摇”的运用“堪称曹雪芹的创新之笔”。2021年,张俊发表《也谈“摇摇摆摆”》,结合“《红楼梦》版本源流与衍变的复杂性”展开分析,但又认为“当人物的躯体动作‘摇摇摆摆’转化为某种心理状态后,不同的读者,站在不同的角度看,便会有不同的感悟解读、不同的审美评价……”

朱、张二人的论述,无论是细密的理论还是宽容的态度,都有助于我们理解原著的文学笔法。但似乎仍有一些问题有待解决:第一,读者的审美纵然可以各有偏好,但雪芹的本意大概只有一种,我们仍要揣测他的初衷,若真像多数学者主张的“摇摇”是雪芹原笔,那么他到底要表达什么?第二,站在雪芹的角度,“摇摇”“摆摆”之间也的确未必水火不容,但既然他选择“摇摇”,我们作为读者与其硬要分出摇、摆的差异,不如更真切地感知“摇摇”的神采,那么,这到底是一种

的小说创作也曾是百花灿烂的,蒋子龙的工厂小说,冯骥才的历史小说,刘心武的校园小说,汪曾祺的诗化小说,陆文夫的美食小说等,都在各自领域里凸显着自己的特色,形成了一种个性化的小说,而且题材和内容都很丰富。现在的社会发展很快,正如金宇澄写的《繁花》似的,好像一个万花筒,一转一个颜色一个图案。也确实,现在的社会生活斑斓夺目,你听到的故事可能是写都写不出来。我接触的朋友比较多,经常听他们讲各种故事,曾经就听过一个缉毒警察的故事,让我膛目结舌,真是比你想象的要精彩、要曲折。后来我把他的故事写成小说《热血》,发表后给他看。他告诉我,我就是写了一个皮毛。他这句话对我触动很大,我们的小说创作不能照猫画虎,而是要深入触及人物的心灵。这就需要我们增强文学的厚度和温度,要更好地积淀生活。

现在,体验生活的方式与过去不一样了,不是说你去哪个地方待几天就能解决问题的。我的一个朋友到某县担任文旅局的副局长,我还专门找他聊过几次。他觉得深入生活不是秋风扫落叶那样,或者像是看浮萍,在外边看着它摇曳着就行了,而是要真正扎在里边。他在那儿担任副局长三年了,看见的生活跟平常人讲述的很不一样,那才是真正的生活。我过去西藏的昌都三次,其中有一次跟在那里挂职的人深入谈过,他说,你知道长期缺氧是什么感觉吗?那不是光靠吸氧解决问题的,那需要一种毅力。我在昌都讲完课以后下来就吐,他过来随意地拍了拍我的后背说,能吐出来就全都吐出来,然后大口大口地喘气。他说这样的事情对他们是很常见的,挺一挺就过去了。我前年去新疆克拉玛依油田,站在井架上觉得浑身颤抖,人们需要大声说话才能听见。离开克拉玛依后,我写了一篇小说,觉得石油工人的生活像是一座宝矿,不挖掘就错过了。有一天,我碰巧和一位天津地铁的工作人员聊天,听了他讲的故事,再坐着地铁在天津的地下穿行,就觉得味道一下就变过来了。他讲的地铁工人的故事是别人都看不到的。真是这样,别人看到的是一个维度,而作家可能要写出两个甚至三个维度的内容,窃以为梁晓声的《人世间》就做到了。那里面有梁晓声的生活,但他把自己的生活思想化、艺术化了。我写小说《红色浪漫》时写的也是自己的生活,因为我经历过这么复杂的生活,包括我母亲的去世,我父亲和我岳母的再婚,里边的故事总在我脑海里“折腾”。但写完了还是觉得写得不如自己经历的精彩。我的写作维度还是太窄了。我是幸运的作家,因为我的生活很丰富,我在天津群众艺术馆的四十多年,让我经风雨见世面受挫折,这是我得意的地方。但反过来讲,不是每个作家都有足够丰富的生活和经历的。难道没有复杂经历的作家就写不出好作品吗?其实不然,作家不是完全靠自己的生活写作品的,而多是靠着对社会对人生的一种思考和敬畏,一种灵魂之间的对话,才能让作品铺展开来。

现在,写乡村题材的小说少了,很多人都说乡村的题材距离我们远了。都市题材小说似乎成为一个主体,全国这么多大大小小的城市,可很多都市小说写起来好像故事都发生在一个城市。没有南北,也没有区别,甚至连地方地域特色都被忽略了。很多外地的朋友都愿意来天津看看,说天津还保留着五大道和意式风情区,就显得跟别的城市不一样了。一首唱成都的歌曲让成都火了,刀郎唱新疆的歌曲就让到新疆旅游的人增多了,类似这样的情况很多。为什么我们的小说没有这样的带动性?在我看来,都市小说的发展或许可以成为引领现代文化的一个先头军,它可以成为产生精品的孵化器,应该成为多姿多彩的图画,应该成为思索社会的文化代言人,而不应该只在一条路上徘徊和聚集。

我的小说大都是写发生在我生于斯、长于斯的天津的故事。每座城市都有自己的性格和民风,比如成都人悠闲平和,上海人精明励志,北京人当然是大事小事匹夫有责。天津人性格的生成与海河码头文化的滋润有关,天津建卫六百余年,桅杆如织的海河码头,迎来送往的客人,铸就了天津容纳南北的人文胸怀。一个简单的问路指路,就能看出天津人的热情直爽。我的单位过去曾坐落在睦南道,“五大道”经常让外地人摸不着头脑。有一次有位广州的朋友到单位找我,一见面就激动地说,你们天津人太热情了,问了一次路,人家竟带着我走了半个小时一直到你们楼下。天津人常把帮助别人当成享受和快乐。天津作家蒋子龙写的改革小说《乔厂长上任记》、冯骥才写的《俗世奇人》、航鹰写的《明姑娘》,林希写的《蛐蛐四爷》等,都是不同时代天津人的写照,是天津人做出来的事和说出来的话。去年春节期间,我在马路上不小心摔倒了,几个过路人忙拽我起来。还没有容我说一声谢谢,过路人已经走了。这就是天津人的性格和情怀。其实,天津人或者哪儿的人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要把小说创作写出一个别样的味道和特色。

题图摄影:刘欣

怎样的神采?第三,如果运用“摇摇”真是雪芹为了“将林黛玉的形象植根于深厚的文学传统之中,从而使一个古雅的修辞习惯在文本中得到重现”(朱姗语),那么,他为什么要在第八回这个情节中这样写,安排在黛玉初入贾府那时或其他情节中会不会更好?第四,在结合时代语境之前,我们是否已经足够多地把握了小说文本内在的依据?雪芹是否要借助“古雅的修辞习惯”这一小说外在的因素,才能把人物写好?“摇摇”二字有这么复杂吗?

红楼微语(八)

黛玉的“摇摇”

魏暑临

人们对黛玉在贾府的处境常有一个笼统的“寄人篱下”的印象,但黛玉从初入贾府到真正地悲吟“风刀霜剑严相逼”,再到“风霜”真来“严相逼”,其实有个过程。黛玉在丧母后来到贾府,虽处处留心时时刻在意,但这更多的是教养的体现;彼时林如海尚健在,她能想到自己将来一朝失怙而长久寄居贾府吗?虽然她母亲不在了,但母亲在娘家的影响力尚存,贾母对她的疼爱,有多少是因为喜爱她本人?恐怕大多还是缘于对她的念想;且林如海家世显赫、官位不低,仍是她的大后方。加之贾府的生活环境亲和度很高,或许黛玉进府不久就淡化了谨慎小心的心思,说话尤其不加克制,用今天的话来说,恰恰就是“摇”起来了。如放到初入贾府时就不行,因那时她对环境和人群都不熟,还“摇”不起来。

由著名作家熊召政担任编剧、王瑞导演的原创话剧《金中都》,2025年12月13日晚在北京国家大剧院首演,正式拉开了“北京建都三部曲”的序幕。这个“三部曲”是熊召政继历史题材话剧《司马迁》《张居正》之后,精心撰写的旨在探寻北京作为千年古都的文化根基与精神源流的系列剧作,以《金中都》开篇,《元大都》为中章,《紫禁城》为终章。以话剧三部曲的架构,展现北京从北方重镇跃升为大一统国家都城的宏伟历史轨迹,从而阐释中华

文化多元一体、连绵不绝的深层密码,这样的题材和体量,尚是话剧舞台上的第一次。

《金中都》的剧情,围绕金帝完颜亮力主从金上京迁都燕京,世代生活在白山黑水间的女真人,最先成为北京建都主角的史实展开。完颜亮在完颜族一家的“血腥政变”后登上大位,怀抱“立马吴山第一峰”的宏愿,决意将都城从偏远的金上京南迁至燕京。然而,迁都大业阻力重重:姑母兀鲁固守祖陵,不惜以死相逼;曾经一同出生入死的弟弟阿鲁补,分道扬镳,即使身在牢狱也不折不从;宠妃挞兰因忠义难以两全而自缢身亡。在家族、亲情、历史与未来的生死抉择和激烈碰撞中,完颜亮最终毅然决然,不惜断了自己的后路,把金上京旧都付之一炬,成就了迁鼎燕京的大业。他带着“万里车书一混同”的理想南征,并且最终为此而殒命征途之中。但是,他留下的大城金中都,已成为一座开启中国历史新篇的巍巍丰碑。

参与这部话剧的主要演员,如祖永宸、萨日娜、李君峰、杨森、黄易子等,都是新时代话剧舞台上的实力派,台词功底扎实,感情的投

观历史题材话剧

《金中都》

徐鲁



入收放自如,把围绕迁都的历史群像与激烈冲突展现得淋漓尽致。三个小时的演出时间里,高潮迭起,激荡人心,极具艺术震撼力。

召政的作品不愧为历史文学创作的大手笔。《金中都》作为“北京建都三部曲”的首部,笔力雄健,把金王朝从金上京迁都燕京、开启一座都城新史的一段特殊历史浓缩在舞台上,再现了一座城市鲜为人知而又波谲云诡的秘史。剧作家把力主南迁都城的完颜亮,放在历史抉择、家族冲突和命运纠葛的巨大漩涡

里,以汪洋恣肆的笔力,刻画出了主人公复杂的性格。临近剧终时,完颜亮的长篇独白,气势磅礴,把全剧推向最后的高潮。这段长篇独白雄辩滔滔,是对历史抉择的辨析,对命运的抗争与呼号,也是对灵魂的拷问。其狂风暴雨、掀天揭地的史诗效果,窃以为其在某种程度上堪与莎士比亚笔下李尔王、哈姆雷特的长篇独白,与郭沫若笔下诗人屈原的长篇独白媲美,显示了熊召政作为历史学家、剧作家和抒情诗人的完美融合。

在谈到该剧创作时,召政认为,北京建都史近九百年,《金中都》作为“三部曲”的第一部,聚焦公元1153年完颜亮迁都这段历史。他说,迁都在今天看来是光荣使命,但在当年,却遭遇了整个女真贵族的抵制与民众的反抗。完颜亮几乎是孤军作战,其身上汇集了“超大规模的善”与“一意孤行的恶”。他的创作,旨在通过艺术创作,尽最大可能呈现历史的真实,而非唤醒杀戮和暴虐的记忆。从这个意义上看,《金中都》是一部历史正剧,更是一部史诗大剧。

题图摄影:凌风

宋韵茶香映风华

文悦



清晨煮水,白瓷盖碗里的龙井舒展如雀舌,水汽氤氲间,忽然想起古人“春共山中采,香宜竹里煎”的诗句。宋代的茶香,似乎穿越千年光阴,依然在墨香里流转。

宋代朝廷提倡饮茶,朝野上下,贡茶、斗茶、茶宴之风大兴,茶诗、茶词也应运而生。北宋时期最有代表性的是欧阳修的《双井茶》诗:“西江水清江石老,石上生茶如凤爪。穷腊不寒春气早,双井芽生先百草。白毛囊以红碧纱,十斤茶养一两芽。长安富贵五侯家,一啜犹须三日夸。”苏东坡以才情名震天下,他的茶诗多有佳作,如《惠山谒钱道人烹小龙团登绝顶望太湖》中的“独携天上小团月,来试人间第二泉”,常为人引用。其七律《汲江煎茶》为茶诗中翘楚,诗云:“活水还须活火烹,自临钓石取深清。大瓢贮月临春瓮,小杓分江入夜瓶。茶雨已翻煎处脚,松风忽作泻时声。枯肠未易禁三碗,坐听荒城长短更。”

茶诗、茶词繁盛,固然因为诗人词人喝茶、爱茶,而更多是因为他们把饮茶作为一种淡泊超脱的生活境界、忧国忧民和伤事感怀的寄托。“休对故人思故国,且将新火试新茶。诗酒趁年华。”在苏东坡这首《望江南》词中,享乐与忘却的情绪交替出现,茶,无疑成了忘忧草。唱着“将军白发征夫泪”的范仲淹,写过一首很长的诗《和章岷从事斗茶歌》。写过“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文天祥,也写过这样的诗行:“扬子江心第一泉,南金来此铸文渊。男儿斩却楼兰首,闲品茶经拜羽仙。”原来诗人保家卫国之后,是要回到一盏茶中,以陆羽为人生楷模。陆游或是诗人中写作茶诗最多者,一生写了300多首茶诗,曾写有诗句“我是江南桑苎翁,汲泉闲品故园茶”。作为一生不得志的大诗人,在豪气与郁闷中他不免求助于茶。

茶作为一种寓意清新的题材,在宋代辞赋、散文中也屡见不鲜。茶之赋,有梅尧臣的《南有嘉茗赋》、黄庭坚的《煎茶赋》。与茶有关的散文,常见的名篇有欧阳修的《大明水记》《浮槎山水记》,唐庚的《斗茶记》。苏轼的《叶嘉传》,以拟人方式、传记体裁歌颂了茶叶的高尚品德:“叶嘉,闽人也,其先处上谷,曾祖茂先,养高不仕,好游名山。至武夷,悦之,遂家焉……”这种独特的创作体例,可谓匠心独运。

宋代,书法迈入了“尚意”的全新阶段,与此同时,茶人与书法家两者也往往合二为一。有个墨茶之辩的故事,说的是苏东坡和司马光都是茶道中人,一日,司马光开玩笑地问苏东坡:茶与墨相反,茶欲白,墨欲黑,茶欲重,墨欲轻,茶欲新,墨欲陈,君何以爱此二物?苏东坡回答:茶与墨都很香啊!蔡襄的书法在北宋被推为榜首,他写的《茶录》,从文上说是对《茶经》的继承与发展,从字上说是经典的书法范本,另有《北苑十咏》《精茶帖》等有关茶的书迹传世,被后人誉为茶香与墨韵的珠联璧合。

宋徽宗赵佶亲自撰写了一部茶文化经典著作——《大观茶论》,这在古今中外恐怕是空前绝后的。宫廷著名画师刘松年所画的《撵茶图》《卢仝烹茶图》《茗园赌市图》传世至今,三幅茶事图几乎可以看作宋代饮茶的全景浓缩图。

那些镌刻在诗词、文赋、书画、市井生活中的茶事,不是简单的闲情偶记,而是宋人将生活美学与生命哲思,泡进了一盏清茗里。

题图摄影:范思思

心宽一寸路宽一丈

卜庆萍



样把家里收拾得干干净净,早上给姑父煮碗热粥,晚上陪儿子谈心。有人问她:“你怎么就不着急?”姑姑笑着说:“急也没用,日子总得慢慢过。”后来姑父开了家小修理铺,儿子复读考上了理想的大学,家里的日子渐渐好了起来。

有人问姑姑诀窍,她说:“遇事别钻牛角尖,心放宽点儿路就顺了。”那些难熬的日子里,姑姑没有被焦虑裹挟,而是以平和的心态面对困境。她知道,抱怨解决不了问题,唯有放宽心、沉下心,才能在风雨中找到出路。心宽的人,总能在黑暗中看到光明,在困境中找到希望,因为他们明白,人生没有迈不过的坎,只有转不过的弯。

同事小林的经历也让我颇有感触。她刚入职时,因为不熟悉业务,犯了个小错误,导致团队的项目进度延期。她以为领导会严厉批评她,同事会排挤她,整天提心吊胆。没想到领导只是温和地说:“谁都有犯错的时候,下次注意就好。”同事们也主动帮她熟悉业务,毫无怨言。

小林深受感动,之后工作格外努力,还常常主动帮同事分担工作。有一次另一个同事犯了更严重的错误,小林不仅没有埋怨,还帮着一起弥补过失。她说:“当初别人包容我,现在我也该包容别人。”心宽的人,懂得换位思考,用善意对待他人,也终将被世界温柔以待。职场上的包容,不是纵容,而是一种凝聚力,能让团队更有战斗力,也能让自己的路越走越宽。

反观身边一些人,总爱斤斤计较。工作中,别人让自己多一点就觉得吃亏,抱怨不停;生活中,别人无意中说的一句话,也会在心里琢磨半天,总觉得是在针对自己。久而久之,身边的人渐渐疏远,自己也活得疲惫不堪。

奶奶常说:“心宽一尺,福来一丈。”小时候不懂,觉得心宽就是傻,长大后才明白,心宽是一种格局,一种智慧。心宽的人,不会被琐事困扰,不会被情绪左右,他们能容人之短,扬人之长。就像大海,因为容纳了万千溪流,才成就了波澜壮阔;就像天空,因为容纳了乌云雷电,才拥有了万里晴空。